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医药卫生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粤高职医药卫生教指委〔2023〕01号

关于申报2023年度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 医药卫生类质量工程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 践项目的通知

各医药卫生类高等职业院校：

为贯彻落实《关于推动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粤办发〔2022〕18号）等文件精神，推动我省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23〕19号）要求，推动医药卫生类高职教育教学改革，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医药卫生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拟开展2023年度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医药卫生类教育教学研究项目和2023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的申报工作。

一、申报条件

1. 理念先进、基础条件扎实。把握国内外职业教育理论与改革实践前沿，有一定研究基础，团队结构合理。

2. 方案科学合理。目标明确，研究思路清晰，研究内容具体，研究举措可行。

3. 预期效益明显。预期效果显著，具有学术价值和实践价值，在省内外医药卫生职业院校中具有示范作用和推广价值。

4. 每位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项目，根据课题申报指南自行确定研究题目。

二、申报范围

1. 医药卫生大类专业教育教学管理研究。

2. 临床医学类、护理类、医学技术类、药学类、卫生管理类教育教学研究。

三、项目研究周期

项目起始时间为 2023 年 5 月，研究周期为二年。

四、申报材料

1. 申报者提交：《2023 年广东省高职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申报书》PDF 电子版，文件中请插入单位审核盖章内容。文件名为：姓名+课题名称。

2. 各申报单位提交：《教改项目推荐汇总表》电子表格文件电子版和盖章打印后的扫描版。文件名为：**学院教改项目推荐汇总表。

3. 请各单位将上述材料打包后发到指定邮箱，文件名为：**院校 2023 年医卫教指委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五、申报评审

1. 教指委将组织专家评审。

2. 具有学校和教指委立项基础的项目将评审推荐为 2023 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

3. 无立项基础或仅有校级立项基础的项目将评审推荐为2023年度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医药卫生类教育教学研究项目。

六. 材料报送

请于2023年5月31日前发送至邮箱：yzkeyanchu@163.com。邮件名为“**院校2023年医卫类专业质量工程教学研究与实践项目项目”，并注明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邹锦慧 电话：13679570431

吕文静 电话：0758-2857071 13415797592

附件：1. 省高职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申报指南
2. 2023年教改项目推荐汇总表
3. 2023年教改项目申报书

广东省高职教育医药卫生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肇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代章）

2023年5月12日